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3-070
转债代码：113016 转债简称：小康转债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小康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八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3 年 6 月 21 日
- 赎回价格：101.271 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3 年 6 月 26 日
- 最后交易日：2023 年 6 月 16 日

截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收市后，距离 2023 年 6 月 16 日（“小康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2023 年 6 月 16 日为“小康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3 年 6 月 21 日

截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收市后，距离 2023 年 6 月 21 日（“小康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9 个交易日，2023 年 6 月 21 日为“小康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小康转债”将自 2023 年 6 月 2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20.17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合计 101.271 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小康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实施转股或卖出。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小康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20.17 元/股的 130%，已触发“小康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决定行使“小康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小康转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小康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小康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小康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20.17 元/股的 130%，已触发“小康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小康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 101.271 元/张。

其中，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即 100 元/张；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即 2%；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上一个付息日为 2022 年 11 月 6 日，因周末因素顺延至 2022 年 11 月 7 日实际发放）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 232 天。

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2%*232/365=1.271 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271=101.271 元/张

（四）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小康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小康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3 年 6 月 26 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小康转债将全部被冻结。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3 年 6 月 26 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小康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截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收市后，距离 2023 年 6 月 16 日（“小康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2023 年 6 月 16 日为“小康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2023 年 6 月 16 日收市后，“小康转债”将停止交易。

截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收市后，距离 2023 年 6 月 21 日（“小康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9 个交易日，2023 年 6 月 21 日为“小康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2023 年 6 月 21 日收市后，“小康转债”将停止转股。

（七）摘牌

自 2023 年 6 月 26 日起，“小康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缴纳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小康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271 元（含税），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017 元（税后）。上述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小康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271 元（含税）。

3、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规定，自 2021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271 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收市后，距离 2023 年 6 月 16 日（“小康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2023 年 6 月 16 日为“小康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收市后，距离 2023 年 6 月 21 日（“小康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9 个交易日，2023 年 6 月 21 日为“小康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小康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持有的“小康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小康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1.271 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小康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小康转债”二级市场价格（2023 年 6 月 8 日收盘价为 123.91 元/张）与赎回价格（101.271 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小康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投资战略总部

联系电话：023-65179666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上接 D27 版）

6、减值损失增加

2022 年重庆重交计提减值损失 3,855.73 万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计提了 2,999.51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计提了 856.22 万元。2022 年减值损失计提金额较 2021 年的 403.97 万元增加了 3,451.76 万元，2022 年减值损失计提金额以及增长幅度远超以前年度，主要是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建筑业务在 2022 年大幅增加，由于建筑业务项目结算和工程进度是不匹配的，因此大量已完工未结算计入了合同资产，2022 年未重庆重交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为 55,509.30 万元，较 2021 年的 13,154.29 万元增加了 42,355.00 万元，按照制度规定对已完工未结算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555.09 万元；二是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1 年均呈现增加的趋势，影响最大的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净增加 4,785.51 万元，减值损失计提比例从 10.00% 直接上升到 50.00%，计提比例提高使得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大幅增加。其中 3-4 年账龄增加的主要 3 家客户共计 3,314.00 万元：重庆锦富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60.45 万元，重庆鹏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65.44 万元，福建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1,288.11 万元，因项目业主单位审计未完成，故暂未回款。

单位：万元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2021 年	32,619.20	4,142.06	5,251.44	291.33	446.99	134.00
2022 年	31,270.37	9,918.72	3,123.42	4,881.97	198.03	577.82
变动额	-1,348.83	5,776.66	-2,128.01	4,590.64	-248.95	443.82
2023 年收款	17,222.58	2,249.78	70.93	29.05	19.25	31.40

7、行业比较

重庆重交主要从事沥青混凝土生产销售及相关的建筑业务，其市场具有一定地域特色和局限性，而重庆地区同行业中其他企业不具有代表性且可比性较差。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重庆地区商品混凝土行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其业务和重庆重交有相似之处，从造成 2022 年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诸多因素来看，也反映其与重庆重交所面对相同的经营困局。

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6.09 亿元，同比降低 13.68%；实现利润总额-2,784.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348.07%，净利润-2,850.3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97.70%。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入利润双降，说明整个建材业务市场的经营环境给企业带来了巨大的经营压力。

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其收入利润双降阐明了原因：其一是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行业市场急剧萎缩，市场开拓工作明显受阻，面对房地产市场下行，行业内企业纷纷加大转型力度涌入其他市场，商品混凝土市场竞争激烈市场价格持续降低，加之 2022 年下半年因限电、停工等多原因导致相关生产成本增加，使毛利率由 2021 年的 9.19%下降为 2022 年的 5.60%。其二是受产业链下游企业资金流动性不足等因素影响，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由 2022 年年初的 5.89 亿元增长到 2022 年年末 6.90 亿元，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99.27%，增加 993.15 万元，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增加，坏账计提比例增加。产业链下游企业资金流动性不足这一点也从重庆重交收款难，应收账款快速增加上得以体现，市场环境导致收款难而使得账龄延长收款风险增加，预计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这就刚好印证了重庆重交 2022 年大额计提应收账款的信用减值损失的原因。收款难导致资金不足而企业要发展就需要资金，扩大融资规模是不得不做出的选择。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借款增加了 7,005.56 万元，资产负债率由 2021 年的 87.38%上升到 2022 年的 91.44%，这和重庆重交在面对市场变化时不得不采取的经营决策是一致的。负债增加资产负债率提高，这必然呈现的结果是经营规模未扩大，负债大量增加，财务费用大量增加，利润减少。

（二）进一步分析重庆重交在收购前后、业绩承诺期满前后业绩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或利润调节的情况。

2019 年公司并购重庆重交前，重庆重交主要从事沥青混凝土生产销售，而建筑业务对经营业绩的贡献相对较小，而且在当时重庆重交的建材业务市场环境较好、利润高，而且拥有重庆地区首屈一指再生产品生产技术，市场前景广泛，按照当时的市场预期以及企业的发展规划，重庆重交的建材业务将会稳步增长，并且技术红利在一定时期内将会对企业业绩形成有力支撑。2020 年-2022 年期间，整个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重庆重交的业务规划也逐步进行了调整，同时公司的技术优势逐渐被竞争对手蚕食，所以重庆重交的经营业绩自 2019 年开始快速上升，2020 年到了顶峰后开始有所下降。详见下表：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建材业务占比	62.21%	63.31%	48.16%	35.74%
建筑业务占比	32.60%	30.71%	48.06%	62.53%
净利润	3,343.30	7,195.92	5,051.44	84.79

从上表可以看出重庆重交的经营业绩的波动方向和建材业务的收入占比波动方向是一致的，这也说明建材业务对重庆重交的经营业绩好坏起了决定性作用。

从并购前直到 2020 年，重庆重交的建材业都是处于一个快速上升的阶段，其业务占比逐年提高，并且依托技术优势和排和站地理优势一度占据重庆主城 40.00%-50.00% 的市场份额，这也使得重庆重交在 2020 年净利润达到历史高点的 7,195.92 万元。

在 2019-2021 年的业绩承诺期期间，重庆重交的经营业绩呈现先扬后抑的局面，主要是以下几方面因素造成的：

一是受到市场环境变化及宏观政策的影响，政府财政收入减少支出增加使得基础建设投资受到了抑制；

二是再生产品技术被竞争对手广泛应用，重庆重交的技术优势不明显竞争优势减弱，竞争的方式往往采用残酷的价格战；

三是重庆重交的经营规划有所调整，开始大力发展建筑业务，利用资质优势配合上级单位拓展建筑业务。这也是 2021 年相较 2020 年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大幅波动下滑的主要原因。

2022 年是业绩承诺期满后的第一年，其业绩相较承诺期出现了断崖式下降是多种难以预见的不可抗力因素叠加造成的：

其一，行业处于下行趋势，总体市场需求减少。

根据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表 1），2022 年重庆市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净增量同比减少 62.70%，公路通车里程净增量同比减少 25.00%。重庆重交主要产品为沥青路面材料，总体市场需求减少导致公司材料业务下滑。

年份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里）	净增量或实际市场需求（公里）	公路路网密度（公里/百平方公里）	净增量或实际市场需求（公里/百平方公里）
2020 年	3,402	/	219	/
2021 年	3,839	437	223	4
2022 年	4,002	163	226	3

表 1 数据来源于：重庆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

另一方面，根据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表 2），2021 年、2022 年，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项目个数分别同比下降 7.50%、增加 36.52%。鉴于重庆重交主要产品为沥青路面材料，应用于工程项目施工末期，需求有一定的时间延后性，2021 年公招项目减少可说明 2022 年重庆市路面材料行业需求下降，同时，2022 年公招项目增加，也说明重庆重交施工板块营收增加是顺应行业趋势。

年份	公开发布项目（个）	净增量（个）	同比增速
2020 年	75,636	/	/
2021 年	69,954	-5,682	-7.50%
2022 年	95,501	25,547	36.52%

表 2 数据来源于：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方网站

其二，原油市场的波动，原材料价格提高。

沥青是重庆重交主营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6 月，沥青价格急剧上涨，沥青期货价格由最低点 2,778.00 元上涨至最高点 4,685.00 元，涨幅达 68.65%，2022 年全年，沥青期货价格涨幅达 15.72%。重庆市工程项目主要实行最低价中标制度，工程项目所需材料限价较低，沥青价格上涨会导致总体市场需求减少和沥青路面材料产品利润下降。

其三，主力拌和站政策性关停。

两江拌和站作为重庆重交的主力拌和站从 2022 年 2 月开始关停，该拌和站年均产量在 45.00 万吨以上，2020 年甚至超过了 50.00 万吨，其优越的地理位置使其在重庆主城地区具有绝对的竞争优势，单站盈利能力远超其他拌和站。关停后重庆重交的建材销售收入减少超过 1.00 亿-1.50 亿元，而其他拌和站不能完全覆盖该区域的市场，是造成重庆重交建材业务利润大幅减少的直接原因之一。

其四，高温停产。

受高温天气限电限产及其他宏观政策的影响，拌合站停产近 90 余天，4 个月累计产值仅 9,388.00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产值 16,905.00 万元，产值下降 7,517.00 万元。极端高温天气突袭是公司所不能控制的，公司没有办法采取任何补救措施，导致进一步加重业绩的下滑。

综上所述，2022 年作为重庆重交业绩承诺期满后的第一年，业绩相较承诺期出现大幅下滑主要是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变化、不可抗力因素以及自身经营能力的变化等多种因素叠加造成，而非因为在承诺期进行了跨期确认收入或利润调节在承诺期后调整造成。因此重庆重交不存在业绩承诺期内跨期确认收入或利润调节的情况。

（三）补充披露重庆重交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选取的主要参数及依据等，说明本次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合理，并分析出现相关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说明是否存在前期应计提减值未计提的情形。

1、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处置费用指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确定依次考虑以下方法计算：

(1)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2)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3)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本次评估，委估资产组组合没有销售意图，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委估资产组组合没有活跃交易市场，也无法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故本次评估根据所获取的资料无法可靠估计委估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来估计可收回金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时，应当以该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故本次评估结合评估目的和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和数据来源等，以委估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1)基本评估思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十一条第二款规定，资产评估师应当取得经管理层批准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师、企业管理层认为：无市场因素或者其他因素表明其他市场参与者按照其他用途使用重庆重交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可以实现更大价值，故评估对象的现行用途仍可以视为最佳用途。在此前提下，采用收益法计算的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等同于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故通过收益法计算的基准日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会低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确定可回收金额的孰高原则，本次评估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

根据本次评估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评估对象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评估对象经审计的企业财务报表为基础，采用收益法，选取的现金流量口径为商誉所在资产组组合税前净现金流量，具体为息税前利润（EBIT），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获得相关资产负债的价值为可收回金额。

(2)现金流量折现法的公式

本次现金流量折现法评估，根据具体情况和所收集的资料，选用了现金流量折现法（DCF），选取的现金流量口径为商誉所在资产组组合税前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模型选择了息税前利润（EBIT）模型。计算公式为：

E=B

式中：E-可收回金额

B-现金流量的现值

B=P

式中：P-资产组组合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sum_{i=1}^{n}\left[R_i\times(1+r)^{-i}\right]+\frac{R_{n+1}}{(r-g)}\times(1+r)^{-n}$$

式中：Ri-资产组组合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

r-折现率

g：永续期的增长率，本次评估 g=0

n-未来预测期

本次评估将息税前利润（EBIT）现金流量作为企业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息税前利润（EBIT）现金流量是在支付了经营费用之后，向公司权利要求者支付现金之前的全部现金流。其计算公式为：

息税前利润（EBIT）现金流量=EBIT+折旧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变动

其中：EBIT=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管理费用

(3)现金流测算具体过程、选取的主要参数及依据

由于评估基准日重庆重交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故本资产评估报告假设包含商誉资产组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的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按照通常惯例，评估人员将企业的收益期划分为预测期和预测期后两个阶段。评估人员经过综合分析，其中，第一阶段为详细预测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在此阶段根据经营情况及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收益状况处于变化中；第二阶段自 2028 年 1 月 1 日起为永续经营，在此阶段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即永续增长率为 0。

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测算过程及关键参数如下：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年度	预测数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稳定年度
1	一、营业收入	110,172.93	121,967.85	133,847.69	143,215.48	150,598.74	150,598.74
2	减：营业成本	98,031.94	106,479.00	116,587.00	124,572.00	130,882.00	130,882.00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2.74	441.99	536.06	565.91	589.44	589.44
4	销售费用	991.69	1,031.69	1,072.09	1,107.50	1,139.13	1,139.13
5	管理费用	4,603.68	4,717.90	4,833.05	4,924.65	4,997.69	4,997.69
6	研发费用	459.30	464.43	469.66	474.98	480.40	480.40
7	二、息税前利润	5,723.57	8,832.83	10,349.83	11,570.44	12,510.09	12,510.09
8	加：折旧与摊销	1,563.66	1,563.67	2,006.37	2,001.77	2,006.35	1,991.56
9	减：营运资金增加	786.70	3,958.08	3,533.48	2,814.95	2,214.11	
10	资本性支出	10,355.55	6,590.87	1,864.31	1,865.39	1,904.66	1,991.56
11	三、自由现金流量	-3,855.03	-152.44	6,958.42	8,891.87	10,397.67	12,510.09
12	四、折现率	11.94%	11.94%	11.94%	11.94%	11.94%	11.94%
13	五、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14	六、折现系数	0.9452	0.8443	0.7543	0.6738	0.6020	5.0419
15	七、税前现金流折现值	-3,643.77	-128.70	5,248.73	5,991.34	6,259.39	63,074.60
16	第一年营运资金追加额	31,514.27					
17	八、自由现金流折现值和	45,300.00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预测

①重庆重交主营业务为建材和建筑工程业务等。历史年度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营业收入	50,767.06	159,993.30	108,832.59	106,800.28
2	营业成本	40,040.52	143,272.85	94,370.53	95,737.64
3	综合毛利率	21.13%	10.45%	13.29%	10.36%

②影响营业收入和经营收益的主要原因分析

根据上述表格对重庆重交历史年度收入分析：A、重庆重交 2020 年营业收入较 2019 年收入大幅增加，2020 年之后收入大幅下降其原因：2020 年营业收入包含西藏天路国际贸易公司沥青混合料销售贸易收入，2021 年西藏天路国际贸易公司股权已经转让，造成重庆重交营业收入波动较大。B、2022 年营业收入因公司建材业务受两江站因政策原因关停、受高温天气限电限产及其他宏观政策的影响，拌合站停产近 90 余天，导致营业收入出现下滑；同时公司工程板块因科学大道二期工程开始结算弥补了材料板块收入下降，导致 2022 年重庆重交总体收入出现小幅下降。

经过对历史收入分析，重庆重交未来预测收入考虑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除两江拌合站，其余拌合站正常运营；并且结合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2021 年、2022 年，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项目个数分别同比下降 7.50%、增加 36.52%），2022 年重庆公招项目增加，重庆重交预期市场逐步恢复，以及考虑重庆重交科技大道二期工程 2023 年结算进度，谨慎预测 2023 年营业收入小幅增长。2024 年及 2025 年考虑重庆重交新签大额合同（潼南区中新食品产业园项目合同额 5.40 亿），以及荣昌重交生产线投产，营业收入较快增长；2026 年后营业收入增速下降，并逐步达到稳定水平。

营业成本预测则以营业收入为基础，通过对企业以前年度各业务的营业成本进行核查及分析，参考企业各类业务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历史平均比例以及综合毛利率水平，进行预测。

③实施以上分析，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1	营业收入	110,172.93	121,967.85	133,847.69	143,215.48	150,598.74
2	营业成本	98,031.94	106,479.00	116,587.00	124,572.00	130,882.00
3	综合毛利率	11.02%	12.70%	12.90%	13.02%	13.09%

2）税金及附加预测

重庆重交税金及附加为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

①历史税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70	164.87	144.74	122.00
2	教育费附加	103.07	71.95	64.18	53.51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59	47.97	42.79	35.67
4	土地使用税			119.10	102.63
5	印花税		126.68	97.05	127.22
6	资源税		8.10	31.14	6.92
7	合计	323.36	419.57	499.00	447.95

②税金的预测分析

本次评估通过分析历史年度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按照 2021 年和 2022 年各税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的平均值乘以各预测期营业收入，并且考虑资本性支出形成的抵扣增值税的影响进行预测：城市维护建设税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12%，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09%，印花税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00%；对于土地使用税、其他税费根据 2022 年实际缴纳的土地使用税进行预测。

③税金预测

经实施以上分析，税金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10	117.98	165.46	177.04	186.17
2	教育费附加	35.61	52.46	72.99	78.10	82.1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74	34.98	48.66	52.07	54.75
4	土地使用税	102.63	102.63	102.63	102.63	102.63
5	印花税	114.74	127.03	139.40	149.15	156.84
6	其他	6.92	6.92	6.92	6.92	6.92
	合计	362.74	441.99	536.06	565.91	589.44

3）销售费用预测

重庆重交的销售费用主要为员工的职工薪酬、包装费、装卸、运输、仓储、租赁等。

①历史销售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职工薪酬	425.84	697.68	890.71	739.77
2	包装费、装卸、运输、仓储、租赁等费用	361.89	940.65	298.61	198.76
3	业务经费	158.90	409.59	46.09	24.25
4	折旧费	0.59	0.21	0.25	4.59
5	广告费	8.51	3.17	14.74	2.00
合计		955.72	2,051.30	1,250.39	969.37

②销售费用的预测分析

首先根据销售费用项目构成情况，根据各费用项目与营业收入的依存关系，确定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有无线性关系：

其中对于包装费、装卸、运输、仓储、租赁等费用、业务经费以及广告费，其发生额与营业收入线性相关性较大，本次评估参考企业 2022 年度的该类销售费用项目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分析后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费根据历年年度折旧费用水平进行预测；

对于职工薪酬结合企业历史年度发生费用，结合企业人工工资预算，预测 2023 年职工薪酬费用，未来年度预测考虑 2.00%增长率。

③销售费用预测

经实施以上分析，销售费用如下表预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1	职工薪酬	755.00	770.10	785.50	801.21	817.24
2	包装费、装卸、运输、仓储、租赁等费用	205.00	227.00	249.10	266.50	280.30
3	业务经费	25.00	27.70	30.40	32.50	34.20
4	折旧费	4.59	4.59	4.59	4.59	4.59
5	广告费	2.10	2.30	2.50	2.70	2.80
合计		991.69	1,031.69	1,072.09	1,107.50	1,139.13

4）管理费用预测

重庆重交管理费用的内容主要是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租赁费、差旅费等。

①历史管理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1	职工薪酬	1,293.08	2,095.39	3,270.74	2,488.52
2	折旧及摊销	309.48	203.48	350.49	475.36
3	租赁费		139.08	95.74	74.17
4	差旅、业务及董事会费用	248.23	202.64	248.20	309.42
5	办公、水电及排污费用	525.42	608.20	327.65	272.76
6	咨询及中介服务费用	406.52	524.49	813.46	457.04
7	存货盘盈或盘亏其他费用				0.98
合计		2,782.74	3,773.28	5,106.28	4,078.25

②管理费用的预测分析

首先根据管理费用项目构成情况，各费用项目与公司营业收入的依存关系，并分析其发生的合理性，将管理费用划分变动费用与固定费用。

其中：对于偶然发生费用，本次评估未来预测不予考虑。

对于差旅、业务及董事会费用、办公、水电及排污费用、咨询及中介服务费用，预测时将其再划分为与营业收入直接线性相关的变动费用，未来预测参考企业以前年度的该类管理费用项目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分析后确定；

对于租赁费的预测首先分析历史年度租赁费用情况及历史增长情况，对其变动原因进行分析了解，在此基础上考虑未来增长，预测租赁费；

对于职工薪酬参考企业该类费用以前年度实际发生情况，并且考虑一定的增长率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费用参考企业该类费用以前年度实际发生情况，按照企业 2022 年实际发生额进行预测。

③管理费用预测

经实施以上分析，管理费用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1	职工薪酬	3,013.12	3,013.12	3,013.12	3,013.12	3,013.12
2	折旧及摊销	475.36	475.36	475.36	475.36	475.36
3	租赁费	77.13	80.22	83.43	86.77	90.24
4	差旅、业务及董事会费用	285.23	315.76	346.52	370.77	389.89
5	办公、水电及排污费用	281.37	311.50	341.84	365.76	384.62
6	咨询及中介服务费用	471.47	521.95	572.78	612.87	644.47
	合计	4,603.68	4,717.90	4,833.05	4,924.65	4,997.69

5）研发费用预测

重庆重交研发费用的内容主要是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摊销费等。

①历史研发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职工薪酬	726.02	425.61	133.30	213.54
2	直接投入费用	184.30	57.33	78.41	10.95
3	折旧摊销费用	0.06	1.69	0.42	164.08
4	委外费用	44.42	6.94		65.70
5	其他相关费用	92